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8 年 5 月 11 日

總目 156－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為參加 2019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學校考生代繳考試費」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1 億 7,000 萬元的新承擔額，為參加 2019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學校考生代繳考試費。

## 問題

我們需要落實為參加 2019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下稱「文憑試」)的考生代繳考試費的一次性措施。

## 建議

2. 教育局局長建議開立一筆為數 1 億 7,000 萬元的新承擔額，代合資格的 2019 年文憑試學校考生，直接向香港考試及評核局(下稱「考評局」)繳交考試費。

## 理由

3.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公布多項一次性紓緩措施，與市民分享經濟成果，包括為參加 2019 年文憑試的考生代繳考試費。

## 資格

4. 符合資格由政府代繳考試費的考生，限於在 2018／19 學年就讀於已獲批准參加 2019 年文憑試的註冊學校，並透過該校報名參加 2019 年文憑試，不論他／她是日校或夜校的首次考生，還是重讀部分或全部高中課程的考生。

## 涵蓋的考試費範圍

5. 政府建議代繳的考試費包括 2019 年文憑試甲類(高中)、乙類(應用學習)和丙類(其他語言)科目的考試費，並不包括附加費<sup>1</sup>。2019 年文憑試甲類、乙類和丙類科目名單載於附件。

附件

## 考試費的計算方法

6. 2019 年文憑試由考評局收取的語文科目的考試費為 644 元，其他科目的考試費為 431 元。舉例而言，如 1 名合資格學校考生報考 2 個語文科目和 4 個其他科目，政府代該名考生繳付的考試費為 3,012 元。

7. 這項建議估計可惠及約 50 000 名參加 2019 年文憑試的學校考生。

## 對財政的影響

8. 我們計劃，大致按照以往學校考生繳交考試費的時間表，代合資格的考生直接向考評局繳交考試費。就 2019 年文憑試而言，根據估計的學校考生人數及每名學校考生報考的科目數目(即 2 個語文科目及 3 至 6 個其他科目)，預計政府會為學校考生向考評局支付約 1 億 7,000 萬元。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如下－

---

<sup>1</sup> 附加費的例子包括由考生支付的逾期報名費用、增加或更改報考科目的費用、更改口試日期的費用，以及積分覆核及重閱答卷、上訴覆核和要求查閱資料等的申請費等。收費一覽表載於考評局網站(<http://www.hkeaa.edu.hk/tc/>)。

項目	預算開支 (百萬元)
(a) 語文科目	64.4 <sup>2</sup>
(b) 其他科目	88.4 <sup>3</sup>
(c) 應急費用(上文(a)及(b)項的 10%)	15.3 <sup>4</sup>
總額	168.1
約	170.0

9. 政府向考評局支付的總金額，將視乎合資格學校考生在 2019 年文憑試報考科目的實際總數而定。大部分開支將會按照 2019 年文憑試正常繳費時間表，在 2018-19 年度支付。不過，在臨近考試或考試期間，或會有少量逾期申請增加或更改報考科目的特殊情況。在這些情況下，有關科目費用將在 2019-20 年度支付。

10. 付費建議的預算現金流量如下—

財政年度	預算開支 (百萬元)
2018-19	168
2019-20	2
總計	<b>170</b>

<sup>2</sup> 開支包括為約 50 000 名報考 2 個語文科目的合資格學校考生支付每科 644 元的費用。

<sup>3</sup> 參考以往文憑試學校考生報考科目的統計數字，估計 2019 年文憑試報考 3 科或以下、4 科及 5 科或 6 科其他科目的考生，分別約佔學校考生人數的 10%、70% 及 20%。開支包括為約 50 000 名報考 3 至 6 科其他科目的合資格學校考生支付每科 431 元的費用。

<sup>4</sup> 應急費用是用以應付報考更多科目的考生百分比可能比往年高而引致的額外費用。

## 推行計劃

11. 文憑試的報名及籌備工作通常在每年 6 月展開，在翌年 3 至 5 月考試，丙類科目則在 10 至 11 月<sup>5</sup>考試。考試報名分兩段時間進行，丙類科目和甲乙類科目分別在考試年度前一年的 6 月和 9 月接受報名。考生須分別於考試年度前一年的 7 月和 10 月繳付報考丙類科目和甲乙類科目的費用。2019 年文憑試將依隨相同的時間表。

12. 一如以往，考評局會在開始接受報名前約 1 星期(即 6 月初及 9 月初)通知學校有關 2019 年文憑試的報名詳情，並把報考文憑試的「報考須知」上載考評局網站。如撥款建議獲委員批准，2019 年文憑試丙類科目的報名工作將先在 2018 年 6 月展開。

## 相關事項

13. 現時，在日校修讀本地課程的中四至中六合資格非華語學生<sup>6</sup>，參加國際認可的其他中國語文資歷考試<sup>7</sup>時，只需支付與文憑試(中國語文科)考試費相同的「資助考試費」。因應為參加 2019 年文憑試的考生代繳考試費的建議，合資格的非華語學生在 2018/19 學年參加前述考試時，亦會相應地獲豁免「資助考試費」。教育局會調配現有資源支付豁免「資助考試費」引致的開支，預算約為 300 萬元。有關安排(包括報名程序和發放資助)基本上與既定機制相同。

---

<sup>5</sup> 配合劍橋大學國際考評部的考試時間表。

<sup>6</sup> 合資格非華語學生是指符合以下情況的學生－

- (a) 在接受中小學教育期間學習中國語文少於 6 年時間；或
- (b) 在學校學習中國語文已有 6 年或以上時間，但期間是按一個經調適並較淺易的中國語文課程學習，而有關的課程一般並不適用於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學校就讀的學生。

<sup>7</sup> 國際認可的其他中國語文資歷包括綜合中等教育證書(GCSE)、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及普通教育文憑(GCE)的中文考試。

## 公眾諮詢

14. 2018 年 4 月 13 日，教育局就建議諮詢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委員會支持把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審批，不過有部分委員建議將這項一次性措施恆常化，而委員會亦通過動議，促請政府將這項一次性措施擴展至包括在 2016、2017 及 2018 年曾參加文憑試的自修生。教育局在會上解釋，現時的安排可減輕家長及考生不必要的憂慮，並指出現階段並無計劃將這項一次性措施恆常化。

## 背景

15.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演辭中建議多項一次性措施，與市民分享經濟成果，包括為參加 2019 年文憑試的考生代繳考試費。教育局已在 2018 年 4 月就詳細安排諮詢委員會。

-----

教育局

2018 年 5 月

2019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乙類和丙類科目名單

甲類：高中科目

生物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化學  
中國歷史  
中國語文  
中國文學  
設計與應用科技  
經濟  
英國語文  
倫理與宗教  
地理  
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  
歷史  
資訊及通訊科技  
通識教育  
英語文學  
數學  
    必修部分  
    延伸部分  
        單元一 微積分與統計  
        單元二 代數與微積分  
音樂  
體育  
物理  
科學  
    組合科學(生物、化學)  
    組合科學(生物、物理)  
    組合科學(化學、物理)  
    綜合科學  
科技與生活  
旅遊與款待  
視覺藝術

## 乙類：應用學習科目

學習範疇	課程組別	學習科目
創意學習	設計學	時裝及形象設計
		室內設計
		珠寶及時尚首飾設計
	媒體藝術	電腦遊戲及動畫設計
	表演藝術	舞出新機－舞蹈藝術
		由戲開始·劇藝縱橫
媒體及傳意	電影、電視與廣播學	電影及錄像
	媒體製作與公共關係	雜誌編輯與製作
		新媒體傳播策略
		公關及傳訊
商業、管理及法律	會計及金融	會計實務
	商業學	商業數據分析
		中小企創業實務
		市場營銷及網上推廣
	法律學	香港執法實務
服務	食品服務及管理	甜品及咖啡店營運
		西式食品製作
	款待服務	酒店服務營運
		酒店營運
	個人及社區服務	幼兒教育
		美容學基礎

學習範疇	課程組別	學習科目
應用科學	醫療科學及健康護理	動物護理
		中醫藥學基礎
		健康護理實務
	心理學	應用心理學
		實用心理學
	運動	運動科學及體適能
		運動及體適能教練
工程及生產	土木、電機及機械工程	汽車科技
		電機及能源工程
	資訊工程	電腦鑑證科技
		物聯網應用
	服務工程	航空學
應用學習中文 (非華語學生適用)		服務業中文
		款待實務中文

## 丙類：其他語言科目

法語

德語

印地語

日語

西班牙語

烏爾都語